

证券代码：833751

证券简称：惠同新材

公告编号：2025-028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表决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雷董事长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11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定期报告相关事项》《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同时申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指定总经理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